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證明書

(本表限以「家庭突遭變故」身分申請者填寫)

112.09 更新

班級：_____ 學號：_____ 姓名：_____ 手機：_____

請在下列(任一項皆可)申請項目□打勾	繳交個別證明文件
□近半年父或母為家庭經濟來源一方死亡。	※父或母亡故證明【除戶證明即可】
□近半年父或母為家庭經濟來源一方入獄服刑。	※父或母在監證明
□近半年父母一方因遭裁員、資遣、強迫退休或其他非自願性失業因素。	※失業給付證明【須勞委會職訓局就業站開立之失業給付申請書及給付收據或失業認定聯】。
□近半年家中遭逢天災、意外事故等原因情節重大者。	※受災證明書或村(里)長證明書。
□其他：_____ _____	※請依實際狀況檢附相關證明
以上申請項目須附上共同證明文件	1.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及學生之最近一年度所得清單 2.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及學生之三個月內戶籍謄本(須有詳細記事；若不同戶，請分開申請)
家庭突遭變故 自述表	
切結	本人因「家庭突遭變故」之因素申請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完善就學協助機制勵學金，核准後若經查不符資格或所附資料不實，願依學校規定處理並繳回已領款項。特此切結 切結人簽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導師簽章	系主任簽章

學務處生輔組(進修推廣中心)承辦人員：_____